

##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（二期）调试公示

据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(国务院令第六82号),以及环保部《关于发布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〉的公告》(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),现将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（一期）竣工时间公示如下:

项目名称: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（二期）

建设地址: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康裕三路1号、康裕三路3号、康裕四路1号、康裕四路3号

建设内容: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（二期）位于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康裕三路1号、康裕三路3号、康裕四路1号、康裕四路3号建设完工。项目分别于新建地块二（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康裕三路3号）和地块三（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康裕四路1号、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康裕四路3号）自建厂房。项目改扩建后主要从事木工家具类产品、卫浴类产品、大理石类产品、五金类产品、陶瓷类产品等生产。改扩建后项目总占地面积为327712.65平方米,总建筑面积1063653.62平方米,总投资增加至94800万元,其中环保投资增加1000万元,全厂劳动定员合计4080人,其中在厂区内食宿3880人,就餐不住宿200人,年工作300天,每天3班制,每班工作8小时。

环保治理设施:(1)废水:生产废水经废水治理设施(反应沉淀+中和+石英砂过滤器)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生产,部分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南山镇污水处理厂;(2)废气:①浇铸有机废气经一级高速旋流式VOC废气净化器+二级高速旋流式VOC废气净化器+干湿分离器处理达标后通过24m高的排气筒(G1)高空排放;②抛光粉尘经中央除尘系统处理达标后通过24m高的排气筒(G2、G3、G4)高空排放;③燃烧废气经统一收集后通过24m高的排气筒(G5)高空排放;④挤出有机废气经一级高速旋流式VOC废气净化器+二级高速旋流式VOC废气净化器+干湿分离器处理达标后通过24m高的排气筒(G6)高空排放;⑤其余废气在车间内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;(3)噪声:设备噪声经厂房屏蔽、距离衰减后,项目北侧、南侧、西侧厂界噪声可以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2类标准的要求,东侧厂界噪声可以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4类标准;(4)固废:废包装材料交由生产供应商回收利用,浇铸工序废物作为路基材料铺路再利用,其余一般工业废物均交由废旧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利用;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、废水处理污泥和废抹布均交由危废处置单位回收处置。

竣工时间: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于2022年11月21日-11月25日进行调试。

联系人:唐雪冰

联系方式:13924525886

公示期间,对上述公示内容如有异议,请以书面形式反馈,个人须署真实姓名,单位须加盖公章

